最新工厂自然灾害应急预案(大全5篇)

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，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。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，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。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？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？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，仅供参考，大家一起来看看吧。

工厂自然灾害应急预案篇一

2.1一次自然灾害过程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,启动本预案：

(1)因灾死亡1人以上;

(2)因灾紧急转移安置群众5000人以上;

(3)因灾饮水困难人口3000人以上;

(4)因灾倒塌房屋50间以上。

2.2事故灾难、公共卫生事件、社会安全事件等其他突发公共事件造成大量人员伤亡、需要紧急转移安置或生活救助，视情况启动本预案。

2.3对敏感地区、敏感时间和救助能力特别薄弱的地方等特殊情况，上述标准可酌情降低。

2.4区政府决定的其他事项。

工厂自然灾害应急预案篇二

校长负责启动本校应对极端恶劣天气做好教学管理工作应急预案。成立学校应对极端天气做好教学管理工作应急领导小组□xxx校长任组长，各班主任为成员。应急领导小组负责领

导、组织、协调学校及教学点的应对极端恶劣天气做好教学管理工作。

工厂自然灾害应急预案篇三

(1)根据有关部门提供的灾害预警预报信息，结合预警地区的自然条件、人口和社会经济背景数据库，进行分析评估，及时对可能受到自然灾害威胁的相关地区和人口数量做出灾情预警。

(2)根据灾情预警，自然灾害可能造成严重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大量人员需要紧急转移安置或生活救助，应做好应急准备或采取应急措施。

5.2预警预防和信息传递

全区抗灾救灾综合协调办公室及时汇总各类灾害预警预报信息，向成员单位和有关地方通报信息。

5.3灾情信息管理

5.3.1灾情信息报告内容：包括灾害发生的时间、地点、背景，灾害造成的损失(包括人员受灾情况、人员伤亡数量、农作物受灾情况、房屋倒塌、损坏情况及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)，已采取的救灾措施和灾区的需求。

5.3.2灾情信息报告时间

(1)灾情初报。镇、街道办对于本行政区域内突发的自然灾害，凡造成人员伤亡和较大财产损失的，应在第一时间了解掌握灾情，及时向区局报告初步情况，最迟不得晚于灾害发生后2小时。

(2)灾情续报。在重大自然灾害灾情稳定之前，镇、街道级办

均须执行24小时零报告制度。乡级部门每天9时之前将截止到前一天24时的灾情向区级局上报，区局每天10时之前向市部门上报。

(3)灾情核报。镇、街道办在灾情稳定后，应在2个工作日内核定灾情，向区局部门报告。

5.3.3灾情核定

(1)部门会商核定。部门协调农业、财政、水利、教育、粮食、统计等部门进行综合分析、会商，核定灾情。

(2)、农业、水利、粮食、统计等有关部门组织专家评估小组，通过全面调查、抽样调查、典型调查和专项调查等形式对灾情进行专家评估，核实灾情。

工厂自然灾害应急预案篇四

根据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学校校长是本学校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对师生安全、校园稳定工作负总责。实行责任追究制，对所发生的自然灾害事故特别是重特大事故，要进行严肃查处。对于玩忽职守，疏于管理，造成学校安全事故者，应视情节轻重，给予有关责任人相应处分，触犯刑律的要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。

工厂自然灾害应急预案篇五

8.1.1灾后生活救助

受自然灾害影响，冬令、春荒期间部分受灾群众出现口粮短缺等生活困难时，各镇人府应在全面核查灾情的基础上，制定切实可行的受灾群众生活安排方案，并组织实施。

8.1.2灾情调查及报告

各镇人府每年按规定调查、报告因灾造成的冬令、春荒期间受灾群众生活困难情况，区级部门逐级审核、上报。

8.1.3救助方案制定

各镇人府制定本行政区域的冬令、春荒救助工作方案，及时上报。灾情严重，本级政府救灾确有困难时，应及时申请上级的自然灾害救济补助经费，专项用于帮助解决冬令、春荒期间受灾群众吃饭、穿衣、盖被等基本生活困难，主要是解决口粮。

8.1.4救助方案实施

区级人府负责具体实施本辖区的救助工作，并请求市政府给予必要的协调和支持。灾民救助全面实行《灾民救助卡》管理制度，对确认需政府救济的灾民，由区级部门统一发放《灾民救助卡》，灾民凭卡领取救济粮，救灾金将通过一卡制发放到灾民手中。在救助方案实施过程中，应区别情况，统筹安排，确保重点。对有自救能力的，开展互助互济，通过发展生产和组织劳务输出等措施，增强自救和抗灾能力。对缺粮又缺钱的贫困受灾群众，及时给予政府救济。通过开展社会捐赠、对口支援、紧急采购等方式解决灾民的过冬衣被。

8.2恢复重建

8.2.1工作原则

群众因灾倒房恢复重建工作由区生产救灾指挥部办公室统筹指导。倒房重建采取自建、援建和帮建相结合的方式，以受灾户自建为主。建房资金通过政府救济、以工代赈、政策优惠、社会互助、邻里帮工帮料、自行借贷等多种途径筹集。住房规划、设计和建设，坚持因地制宜，科学合理，安全适用。

8.2.2方案制定

灾情稳定后，区人府立即组织灾情核定，建立因灾倒房台帐，为组织实施重建工作准备基础数据。区政府根据全区灾情和各地实际，制定受灾群众倒房恢复重建的目标、政策和工作方案，向市级申请并安排建房补助资金，帮助灾区受灾群众恢复重建因灾倒房。各镇人府负责制定本辖区群众因灾倒房重建方案。

8.2.3组织实施

各镇人府负责群众因灾倒房恢复重建工作的组织实施，采取一切可行措施，确保因灾倒房群众有安全的过冬场所。

8.2.4因灾毁坏基础设施的修复

区发改委综合协调因灾毁坏基础设施的修复工作，区教育、卫生、水利、交通等部门组织协调灾区中小学学校、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站以及水利、交通等基础设施的修复、重建工作。

8.2.5市场监管和质量监管

屯溪工商分局、市质监局直属分局、区物价局等部门做好灾后重建中的建材生产、供应和建筑质量的监管工作，确保灾后重建工作顺利进行。